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658/12-13(02)號文件

檔 號：CB2/PS/3/12

監察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情況 聯合小組委員會

立法會秘書處就2013年2月25日會議 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

西九文化區發展圖則

目的

本文件旨在提供西九文化區發展圖則的背景資料，並重點陳述在第四屆立法會成立的監察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情況聯合小組委員會(下稱"前聯合小組委員會")的委員就此議題提出的主要意見及關注事項。

背景

2. 根據《西九文化區管理局條例》(第601章)(下稱"該條例")第21(1)條，西九文化區管理局(下稱"西九管理局")須負責擬備西九文化區發展圖則。發展圖則的主要作用是規劃西九文化區的用地和劃出各項文化藝術設施、其他用途(例如商業、酒店、零售及公共休憩用地)及區內基建工程的用地。根據該條例第21(3)及(4)條，西九管理局在擬備發展圖則時，必須諮詢公眾及民政事務局局長，而民政事務局局長可施加他認為是對發展西九文化區屬必需或合宜的規定或條件。為此，西九管理局在2009年10月至2011年10月期間，就擬備發展圖則進行了三個階段的公眾參與活動。

3. 第一階段公眾參與活動旨在收集社會對西九文化區規劃的期望，而第二階段公眾參與活動則徵集公眾對西九文化區

3個擬議概念圖則方案¹的意見。西九管理局董事局(下稱"西九董事局")在2011年3月選取Foster+Partners(下稱"F+P")設計的"城市中的公園"作為發展西九文化區的主體概念圖則方案。西九管理局以主體概念圖則方案為基礎，擬備詳細的發展圖則，以供2011年9月至10月期間進行第三階段公眾參與活動時作諮詢之用。據西九管理局所述，局方研究了在第二階段公眾參與活動期間公眾認為其餘兩個概念圖則方案中可取的亮點，並在顧全主體概念圖則方案完整性的前提下，把其中技術上和財務上可行的亮點納入了發展圖則。

4. 前聯合小組委員會曾於2011年11月29日的會議上，聽取政府當局及西九管理局簡介建議發展圖則。委員察悉建議發展圖則的要點及西九文化區的分階段發展方案建議，詳情分別載於**附錄I及II**。委員獲告知西九管理局在擬備分階段發展方案建議時，曾考慮下述因素：公眾支持的有機發展原則、文化藝術界在公眾參與活動期間表達的期望、用地可供發展的時間、設施匯聚的效應、財務影響，以及與鄰近地區的連繫。

5. 西九管理局為建議發展圖則定稿後，在2011年12月30日將建議發展圖則提交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城規會")審批。據西九管理局所述，局方仔細考慮了第三階段公眾參與活動進行期間所收集到的公眾意見及建議，並進一步完善發展圖則，然後才將之呈交城規會。

委員的關注事項

6. 前聯合小組委員會委員在2011年11月29日會議上就建議發展圖則提出的主要關注事項，綜述於下文各段。

分階段發展各項設施

7. 有委員關注到西九管理局是否已獲得本地藝術界支持建議發展圖則。委員獲告知各藝術團體不論大小和規模，政府當局和西九管理局都一直有與它們保持溝通。西九管理局決定西九文化區文化藝術設施的分階段發展安排時，業經考慮它們

¹ 3個擬議概念圖則方案分別為F+P設計的"城市中的公園"、許李嚴建築師事務有限公司設計的"文化經脈——持久活力"，以及Office for Metropolitan Architecture設計的"文化新尺度"。西九管理局在2009年7月委聘該3個顧問，負責為西九文化區擬備擬議概念圖則方案。

的意見及訴求。政府當局及西九管理局會繼續與藝術界討論該等設施日後的營運模式及藝術節目策劃。

8. 部分委員認為，西九文化區第一階段將會興建的文化藝術設施，例如小型展覽館、公園和黑盒劇場，與設於西九文化區以外的現有設施並無分別。他們又注意到，一些造價高昂的地標設施，例如M+和大劇院，要到2017年之後才會完成。他們關注到這項分階段發展安排與西九管理局的財政考慮是否相關，以及在2012年至2017年期內，西九文化區第一階段的設施對觀眾會否具有足夠的吸引力。西九管理局強調，西九文化區是一幅大型用地，必須分階段發展。部分場館(例如M+)由於規模龐大，因而建造需時。其他若干場館(例如大型表演場地和展覽中心)的推行時間表須視乎216億元一筆過撥款以外的其他資金方案而定。

9. 部分委員對西九文化區計劃的緩慢進展表示失望，並質疑工程計劃進展緩慢，是否因為撥款不足或藝術人才不足。他們促請政府當局及西九管理局盡快完成有關工程計劃。據西九管理局解釋，西九文化區計劃的推行時間表與經費問題無關。鑒於西九文化區計劃的規模及複雜程度，加上廣深港高速鐵路(下稱"高鐵")香港段要在西九文化區部分用地之下興建，西九管理局須確保城規會有充裕時間考慮發展圖則。

暢達程度及區內外的連接

10. 委員關注到行人及車輛如何往來西九文化區，以及該區與周圍各區的連接。有意見認為，應鼓勵訪客使用公共交通工具往返西九文化區，避免令某些地區(例如尖沙咀及油麻地)本已繁忙的交通百上加斤。鑒於高鐵香港段工程現時佔用了西九文化區部分地下空間，而車輛交通主要會取道西九文化區地下，委員亦對西九文化區地下會否有足夠空間容納地下交通及西九文化區的地下空氣質素表示關注。

11. 據西九管理局所述，西九文化區內將會興建具有效率的行車及行人通道，用以接駁區內各處及把該區與其毗鄰地區連接，例如地面行人區、行人天橋和行人隧道。為了在西九文化區內營造綠色環境，西九管理局會鼓勵訪客使用公共交通工具往來西九文化區。至於西九文化區內泊車位的數目，預期區內將會設置2 000多個泊車位。西九管理局正研究是否可讓附近住宅區及商業區的使用者共用區內的泊車設施。西九管理局又向

委員保證，該局會重視西九文化區地下的空氣質素，並會鼓勵使用電動車輛及環保車輛。

文學活動空間

12. 委員提出的另一個關注事項，是當局會否在西九文化區為文學界提供永久場地。有意見認為，推廣文學活動可提升社會的文化素質，從而有助為西九文化區拓展更廣闊的觀眾基礎。亦有建議認為，在西九文化區內設立供文學及出版活動之用的設施群組，可產生協同效應推廣文化藝術。

13. 西九管理局表示，局方會因應文學界的需求，預留用地以供進行文學活動。西九管理局現正考慮使用其他若干場地進行特定文學活動，而不是把該等活動局限於單一個文學空間之內。

酒店、辦公室和住宅發展

14. 有委員關注到西九管理局會否有權監控西九文化區內的酒店、辦公室和住宅用地的批地事宜。當局告知委員，批出該等用地是由政府監控的。鑒於F+P的"城市中的公園"的其中一個主要亮點是土地用途組合得宜，融合西九文化區文化藝術場地和其他設施，所以政府定會因應西九文化區各項設施分階段建成的時間表訂定其批地計劃。民政事務局會繼續就此事與地政總署保持緊密聯繫。

財務安排

15. 鑒於建議發展圖則中顯示興建大型表演場地、展覽中心及音樂劇院須視乎其他資金方案而定，委員要求當局澄清會否就該等設施採用"建造、營運及移交"模式。委員指出，在第三屆立法會成立的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小組委員會認為"建造、營運及移交"模式不適用於發展西九文化區，因為西九管理局無法對西九文化區的文化藝術節目作出有效監管，亦無法設立藝術問責制。

16. 西九管理局澄清，西九董事局未有就"建造、營運及移交"方案進行任何具體討論。局方會探討有關其他資金方案的事宜，然後就有關事宜再向立法會匯報。西九管理局又強調，局

方討論資金方案時，執行藝術監控將會是局方最重視的考慮因素。

最新發展

17. 西九文化區發展圖則草圖於2012年3月30日根據《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刊登憲報，以供公眾查閱。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在2013年1月8日核准西九文化區發展圖則草圖。當局在2013年1月17日發出有關西九文化區發展圖則核准圖編號S/K20/WKCD/2的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在完成法定規劃程序後，西九管理局會開展西九文化區的建造階段。

18. 政府當局及西九管理局將於2013年2月25日的會議上，向監察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情況聯合小組委員會簡介經核准的發展圖則。

相關文件

19. 相關文件一覽表連同該等文件在立法會網站的超連結載於**附錄III**。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3年2月21日

西九龍文化區建議發展圖則的要點

規劃的法定要求

建議發展圖則完全符合西南九龍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編號 S/K20/26 的法定要求。主要的規劃參數包括：最高地積比率為 1.81；區內提供不少於 23 公頃的公眾休憩用地(包括 3 公頃的廣場及闊度不少於 20 米的海濱長廊)；住宅發展不超過總地積比率的 20%；以及在三個分區地帶內，最高建築物的高度分別不超過主水平基準以上 50 米、70 米和 100 米。

各類設施融合交織

管理局考慮了持份者對核心文化藝術設施的藝術定位和興建先後次序的意見後，將西九的設施恰當地形成不同組合，促進不同藝術種類的交流和產生協同效應。區內亦設有豐富而多樣化的零售、餐飲和消閒設施，以及酒店、辦公室和住宅，與文化藝術設施互相結合。橫向與縱向的綜合土地發展有助增加區內人流，使西九不論晝夜都充滿活力，令訪客在參與不同活動時留下深刻印象。

西九中央公園

西九區內將有 23 公頃的公眾休憩用地，仿如在鬧市中創造出一個城市綠洲。戶外表演和藝術展品，連同遍佈不同角落的小型藝術展館，為這個前臨世界聞名的維港的公園增添文化藝術氣息。公園內更設有流水景觀、單車徑和緩跑徑等，迷人的維港景色與錯落有致的天際線將可盡收眼簾。西區海底隧道的交通噪音，則會被建於隧道口的 U 型酒店阻隔。

地下交通網絡

西九的行車道路和停車場均會設於地庫，使地面空間更廣闊暢通，方便市民享用和舉辦文化活動。此外，主要演藝場地均可直接接駁上落貨設施，這對表演安排相當重要。車輛排放的廢氣將集中於地底，加上有效的通風系統，可大大減低污染。

連接社區

連接市區 —— 西九將透過完善的地面接駁點、行人天橋和隧道網絡，連接佐敦與尖沙咀區，加強與毗鄰社區的聯繫。公共交通交匯處/停車處，以及地面接駁點、行人天橋和隧道，亦會連接到港鐵九龍站和柯士甸站，連繫西九與香港其他地區。

連接其他地區以至境外 —— 西九位處主要的交通樞紐，是內地和海外訪客經由廣深港高速鐵路、機場快線，以及跨境渡輪和巴士進出香港的大門。西九將設有行人通道，直接連繫這些交通節點。

連繫海港 —— 西九擬建20米闊的海濱長廊，加強與維港的聯繫。另外亦建議興建兩個碼頭和一個海上藝棚，惟其技術可行性有待研究，亦須合乎《保護海港條例》(第531章)的相關規定。

可持續發展

可持續發展是西九其中一項設計規劃原則。整個文化區的規劃和設計，將以可持續發展為原則，為香港以至整個地區創建一個集社會、經濟和環保於一身的活力大都會，體現我們為下一代建立一個可持續未來的承擔。視乎財政和技術的可行性，建議在西九加入各項環保設施，例如區域冷卻系統等，藉以減少廢物、節能和降低營運成本，令西九發展生生不息，充份發揮對社會的影響力。

擬建的其他文化藝術設施

管理局擬在西九興建其他文化藝術設施，以支援區內的文化藝術場地。管理局已因應大眾要求，在發展圖則內建議額外的教育設施。當代表演中心、音樂中心和戲曲中心內，均附設藝術教育設施，藉以提升學生的藝術涵養，並加強西九與學校和教育機構的合作。創意教育設施亦會融合於各文化藝術場地之間。

西九區內將有駐區藝團中心，為藝團提供辦公室和排練場所。結構靈活的小型藝術展館，提供輕鬆親切的環境，以展現不同類型的藝術。至於工藝創作室則為視覺藝術家提供創作的

天地；文學藝術空間就可用作舉辦文學活動和節目，促進文學發展。

排練場所和其他附屬設施

管理局一直與各界持份者保持緊密溝通，藉以制定每個文化藝術場地的具體設施細節。管理局在進入場地設計的階段時，會繼續聽取持份者的意見。所有演藝場地均會有足夠的排練空間和具國際水平的附屬設施，而排練空間亦可用作藝術教育和訓練。

資料來源：節錄自政府當局的題為"西九文化區建議發展圖則及有關事宜"的文件(立法會CB(2)385/11-12(05)號文件)

西九各設施落成的建議時間表

時期	目標落成年份	主要設施及場地
第一期	2014 至 2015 年	小型展覽館
		西九中央公園 (早期部分)
	2015 至 2017 年	戲曲中心 (戲曲劇場、茶館及藝術教育設施)
		自由空間 (附設音樂盒)及戶外劇場
		當代表演中心 (設有三個黑盒劇場及藝術教育設施)
	2017 至 2020 年	M+ (第一期)
		演藝劇場
		中型劇場 I
		音樂中心 (設有音樂廳、演奏廳及藝術教育設施)
		大型表演場地 **
		展覽中心 **
		音樂劇院 **
	第二期	2020 年後
大劇院		
中型劇場 II		
戲曲小型劇場		

** 需視乎其他資金方案

資料來源：節錄自政府當局的題為“西九文化區建議發展圖則及有關事宜”的文件(立法會CB(2)385/11-12(05)號文件)

**西九文化區發展圖則
相關文件**

委員會	會議日期	文件
前監察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情況聯合小組委員會	2009年1月13日 (議程第II項)	會議議程 CB(2)612/08-09(01)
前監察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情況聯合小組委員會	2009年6月19日 (議程第II項)	會議議程 CB(2)1869/08-09(01)
前監察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情況聯合小組委員會	2010年4月16日 (議程第II項)	會議議程 CB(2)1283/09-10(01)
前監察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情況聯合小組委員會	2011年1月14日 (議程第III項)	會議議程 CB(2)795/10-11(02)
前監察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情況聯合小組委員會	2011年3月29日 (議程第II項)	會議議程 CB(2)1330/10-11(04)
前監察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情況聯合小組委員會	2011年11月29日 (議程第IV項)	會議議程 CB(2)385/11-12(05) 會議紀要